

关于对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1]D-0331 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天津市2021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



报备号码：0221201002320210630584028

报告编号：立信中联专审字[2021]D-0331号

报告单位：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备日期：2021-06-30

报告日期：2021-06-30

签字注师：何晓云 东松

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23733333

事务所传真：23718888

通讯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333号万豪大厦C区10层

电子邮件：zhl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http://www.zhlcpa.com>

防伪监制单位：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tjicpa.org.cn>

目 录

一、 专项说明

1—3



关于对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1]D-0331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空间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立信中联审字[2021]D-0607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所述：

（一）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绿色空间公司预付账款期末账面价值为 363,045.32 元，由于我们无法就该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二）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四）所述，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绿色空间公司对公司存货中库存商品、原材料全额计提跌价准备，期末账面价值为零。由于我们无法就该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三）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八）所述，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绿色空间

公司预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为 570,000.00 元,由于我们无法就该项负债的账面价值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二、出具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

(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三、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绿色空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1)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绿色空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金额

上述导致保留意见事项可能对绿色空间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但不具有广泛性。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主要影响存货、资产减值损失等。我们无法确定这些事项对绿色空间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2)对影响公司盈亏性质的考虑

考虑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金额后,公司盈亏性质未发生变化。

四、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说明

绿色空间公司的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五、编制基础和本专项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本专项说明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编制，仅供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绿色空间公司定期报告审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天津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6月3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796417077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了解更
多登记、备案、许
可、监管信息

(副本)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金才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31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登记机关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证书序号：00038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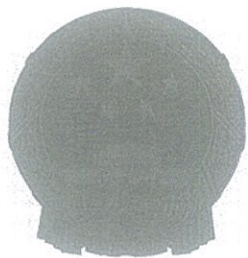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证书号：46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八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
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2010023

批准执业文号：津财会（2013）26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证书序号：000043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何晓云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4-7-13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11021740713352
 Identity card number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110001580039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05-6-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何晓云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证书编号: 110001580039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 大信北分 2013.11.27
转入: 立信中联北分 2013.11.27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时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 名 东松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4-01-03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上海鹏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110105197401036114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12012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8 年 06 月 16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08年06月1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东松
证书编号: 11000012012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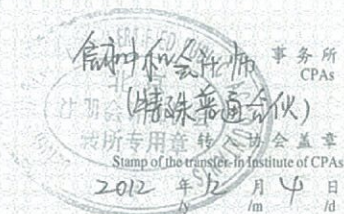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 信永中和 2013.11.29
转入: 立信中联 执业分析 2013.11.29

-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转所专用章。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